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5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七届董事会成员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一) 第七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长：王振坤

非独立董事：姚小林、覃兆强、张永明、田世超、穆景阳（职工代表董事）

独立董事：胡振华、陈斌波、孙莹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

(二) 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名称	召集人	委员会成员
审计委员会	孙莹 (独立董事)	孙莹(独立董事)、胡振华(独立董事)、姚小林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名称	召集人	委员会成员
提名委员会	陈斌波 (独立董事)	陈斌波(独立董事)、胡振华(独立董事)、王振坤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胡振华 (独立董事)	胡振华(独立董事)、孙莹(独立董事)、王振坤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王振坤	王振坤、陈斌波(独立董事)、覃兆强、张永明、田世超

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孙莹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同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各专门委员会任期同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的简历见附件1。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聘任朱光先生为总经理、聘任周建国先生为副总经理、聘任田世超先生为副总经理、聘任何斌先生为副总经理、聘任沈军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聘任窦海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见附件2。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公司董事会秘书窦海涛先生的联系方式为：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秣周东路8号

联系电话：025-5200072

传真：025-5200072

电子邮箱：securities@aotear.com



三、公司部分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胡焱先生已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的其他职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焱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许志勇先生、付少军先生已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许志勇先生、付少军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胡焱先生、许志勇先生和付少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0日



附件 1：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王振坤先生：1966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东风朝阳柴油机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武汉神龙轿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东风鸿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恒丰美林投资管理公司总经理，湖北省长江经济带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长江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湖北省长江长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王振坤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3%，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振坤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姚小林先生：1969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北京大学获学士学位，毕业于武汉大学获硕士学位。历任湖北省新动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北省高投集团投资部副部长湖北藤邦科技贷款担保公司总经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总经理，湖北省荆门市政府办公室金融办副主任(挂



职)，长江证券经纪业务总部助理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南方英特空调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北省长江新动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湖北省上市公司纾困基金委派代表、湖北长江铁路上市高质量投资基金委派代表。

姚小林先生目前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姚小林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覃兆强先生：1970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武钢集团财务部科长，武汉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财务处处长，武钢股份经营财务部副部长，武钢集团预算处处长，武钢集团北湖经济开发总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兴楚国资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工会主席，襄轴投资发展集团党支部书记、董事长，长江产业资产经营管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湖北长江汽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襄阳汽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覃兆强先生目前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覃兆强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



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张永明先生：197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管理学博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目前任广东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经理，广州永金源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北京天佑兴业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北京天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天佑金淦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北京世纪天富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北京长江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北京永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董事，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本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

张永明先生目前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58,334,918 股，占公司总股本 1.76%，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永明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田世超先生：197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毕业于



合肥工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高级工程师，硕士学位。历任南京航天晨光集团技术员、(飞利浦)华飞彩色显示系统有限公司项目主管、工程师岗位，南京奥特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设备部经理、生产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南京奥特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田世超先生目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0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3%，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田世超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穆景阳先生：1975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获工学博士学位。长期在空调国际（上海）有限公司从事技术研发管理工作，长期从事汽车空调和发动机冷却方面的技术研究，负责本公司热泵技术产业化项目开发工作，在热泵系统技术、控制策略方面具备丰富的经验。现任本公司董事，空调国际（上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长江奥特佳新能源科技(武汉)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穆景阳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2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3%，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穆景阳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



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胡振华先生：1962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1982 年毕业于中南工业大学机械系，获工学学士学位；1986 年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计划统计系，获经济学硕士学位；2002 年毕业于中南大学商学院，获管理学博士学位。自 1982 年 7 月起在中南大学任教，历任系主任助理、系副主任、副院长、商学院党委书记、中南大学发展与联络办公室主任，中南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等职；德国克劳斯塔尔工业大学经济系和英国肯特大学商学院的访问学者。在企业战略、技术经济、货币金融和投资决策等方面有广泛研究。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胡振华先生目前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胡振华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陈斌波先生：1964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1985 年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获工学学士学位；1987 年在华中科技大学获管理学硕士学位。曾任东风本田汽车有限公司执行副总经理兼营销副总经理、东风汽车公司产业政策研究室筹建负责人、敏实集团 CEO 兼 CMO 兼客户发展中心总经理、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CEO，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汽车行业协会会长。

陈斌波先生目前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斌波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孙莹女士：1983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管理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具有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资格，2011 年 6 月毕业于中国海洋大学会计学博士研究生学历。目前任中国海洋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硕士教育中心副主任、管理会计与智能化教研室主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青岛酷特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孙莹女士目前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



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孙莹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附件 2: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朱光先生: 1982 年 2 月出生, 中国国籍, 中国致公党党员。硕士学历, 毕业于英国伯明翰大学, 是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 (ACA)、资深特许公认会计师 (FCCA) 及加拿大特许专业会计师 (CPA Canada)。历任中国银行(英国)有限公司分析员, 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高级会计师, 雷沃阿波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福田德国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秘、总经理,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 雷沃重机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南京奥特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朱光先生因获取股权激励目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800,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朱光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 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 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周建国先生: 1969 年 5 月出生, 中国国籍, 中共党员。工程硕士学历, 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南方英特空调有限公司副总经



理、党总支书记、总经理，湖南天雁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埃泰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周建国先生因获取股权激励目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69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5%，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周建国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田世超先生：197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电气工程学院，高级工程师，硕士学位。历任南京航天晨光集团技术员、（飞利浦）华飞彩色显示系统有限公司项目主管、工程师岗位，南京奥特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设备部经理、生产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南京奥特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田世超先生因获取股权激励目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0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3%，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田世超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



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沈军女士：1969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双学士），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和经济管理专业，拥有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资格。历任神龙汽车公司财务企划部主任；东风标致雪铁龙汽车金融有限公司总经理；神龙汽车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兼财务企划部部长；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分部经理，岚图汽车科技公司首席财务官。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空调国际（上海）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沈军女士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沈军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何斌先生：1969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工程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上海华域三电汽车空调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主任、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院长，南京奥特



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空调国际（上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空调国际（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

何斌先生因获取股权激励目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5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5%，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何斌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窦海涛先生：198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国泰君安证券公司职员、中国证监会青岛监管局干部、中融（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业务总监。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董事会秘书。

窦海涛先生因获取股权激励目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8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02%，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窦海涛先生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



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